

<<知识产权基础教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知识产权基础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302226116

10位ISBN编号：7302226113

出版时间：2010-9

出版时间：王兵、等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0-09出版)

作者：王兵

页数：43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知识产权基础教程>>

前言

《知识产权基础教程》第1版在2009年3月出版发行后，受到了广大读者的热烈欢迎。4月初的某一天，清华大学某管理部门一位领导给我打电话，称其买了这本教材，花了数天几乎是连续地看完了，感到容易理解、收获很大。由于他从事的管理工作不直接涉及学校的科研和教学，我对他的电话感到有些突然，就反问他为什么对知识产权有兴趣，他回答：“知识产权无所不在呀，我们学学同样有必要。”后来我又接到在清华工作的一些老师的电话，都反映教材好懂、内容丰富、和他们的工作结合紧密。

第1版在短短的一年多时间内印刷了4次，销售近13000册。

出版社通知我赶快完成《知识产权基础教程》的修改，尽早出第2版。

《知识产权基础教程》的初稿由我统筹后不久，我国修改后的专利法被公布并在2009年10月1日起实施，由于时间紧迫，教材的付印稿中没有反映专利法中被修改的内容。

教材第1版出版发行后，专利法实施细则又被修改，不久著作权法也被修改了。

面对读者的需要和知识产权法的变动，我们只好抓紧教材的修订工作。

经过全体作者的共同奋斗，今天终于完稿，我心头的压力一下子卸掉了。

第2版仍然由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的郑友德教授，同济大学知识产权学院的单晓光教授和许春明老师、陈东华老师，清华大学法学院的王兵教授，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的寿步教授和胡滨斌老师、万勇老师，西安交通大学的田文英教授，武汉科技大学的万志前老师共同编写。

在此，对所有作者在此次修订过程中的大力支持和密切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知识产权基础教程>>

内容概要

《知识产权基础教程（第2版）》共9章，深入系统地讨论了知识产权的概念、特点、种类和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功能，知识产权对象的范围和特点，知识产权的归属，知识产权权利内容及其限制，知识产权的获得、维持和保护，知识产权的许可、转让和资本化，知识产权的行政管理和基层管理，知识产权的国际保护。

本教材体系新颖，内容充实准确、浅显易懂，适合没有法律专业知识的人员，特别是有科技背景的人员学习知识产权法律和管理知识的参考资料。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知识产权导论第一节 知识产权概述一、知识产权的概念与范围二、知识产权的客体三、知识产权的类型化第二节 知识产权的特性一、私权性二、客体的无体性三、独占性四、时空上的有限性五、法定性六、财产权与人格权的统一性七、非稳定性第三节 知识产权法概述一、知识产权法的概念与体系二、中国知识产权法的构成第四节 知识产权制度的功能一、专利制度的功能二、著作权制度的功能三、商标制度的功能四、反不正当竞争制度的功能第五节 现代知识产权制度的演进一、中国知识产权制度的演进二、国际知识产权制度的演进本章重点本章难点思考题主要参考文献第二章 知识产权对象第一节 概述一、知识产权对象的范围二、知识产权对象的特点第二节 著作权的对象一、作品的概念及构成要件二、作品的分类三、我国著作权法保护的作品类别四、著作权对象的限制五、著作权的特殊对象——计算机软件第三节 专利权的对象一、发明二、实用新型三、外观设计四、发明、实用新型及外观设计之间的区别五、专利权对象的限制六、涉及计算机程序的发明第四节 商标权的对象一、商标的概念和特征二、商标的种类三、商标权对象的限制四、驰名商标第五节 商业秘密权的对象一、商业秘密的概念二、商业秘密的种类三、商业秘密的特征第六节 其他知识产权的对象一、商号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三、植物新品种四、特殊标志五、数据库本章重点本章难点思考题主要参考文献第三章 知识产权的归属第一节 发明创造专利权的归属一、发明人、申请人和专利权人二、同一发明主题的发明创造专利权的归属三、在职发明创造专利权的归属四、合作和委托研究开发产生的发明创造专利权的归属五、有关专利权的合法继受第二节 科技作品著作权的归属一、有关科技作品著作权归属的概述二、演绎作品的著作权归属三、汇编作品的著作权归属四、科技电影和以类似摄制电影方法创作的科技作品的著作权归属五、职务作品的著作权归属六、合作作品的著作权归属七、受委托创作的作品著作权归属八、计算机软件的著作权归属九、美术等作品的著作权归属处理的特殊问题十、作者身份不明的作品的著作权归属十一、著作权的继承和承受第三节 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的归属一、商标权的归属二、植物新品种权的归属三、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归属本章重点本章难点思考题主要参考文献第四章 知识产权的内容与限制第一节 专利权的内容与限制一、专利权的内容二、专利权的限制三、专利权人的义务四、专利权的保护期限第二节 著作权的内容与限制一、广义著作权的内容二、广义著作权的限制三、创意/表达二分法原则第三节 商标权的内容与限制一、商标权的内容二、商标权的限制第四节 其他知识产权的内容及其限制一、商业秘密权的内容及其限制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内容及其限制三、植物新品种权的内容及其限制本章重点本章难点思考题主要参考文献第五章 知识产权的取得与维持第一节 专利权的取得与维持一、申请取得专利权的原则二、授予专利权的条件三、取得专利权的程序四、专利权的期限、终止与无效第二节 著作权的取得与维持一、取得著作权的条件二、取得著作权的原则三、著作权的保护期限第三节 商标权的取得与维持一、注册取得商标权的原则二、授予商标权的条件三、审查核准程序四、商标权的续展五、商标权的终止与无效第四节 其他知识产权的取得与维持.....第六章 知识产权保护第七章 知识产权利用第八章 知识产权管理

章节摘录

插图：学者也把这一特征概括为知识产权的“地域性”。

从知识产权的起源看，原始知识产权是以封建君主授予的特权形式出现的，因而其法律效力只能局限在君主权力所及的地域内。

到了现代，知识产权的这一特征仍然存在。

知识产权的效力在地域或空间上的有限性，在《巴黎公约》第四条所规定的专利独立性原则中得到了充分体现。

按照独立性原则的要求，一个成员国批准或驳回一项专利，并不决定其他成员国是否对同一发明的申请案批准专利；同样，一个成员国撤销了一项专利或宣布它无效，也并不影响其他成员国就同一发明已经批准的专利继续有效，且各国知识产权保护的实体内容和保护范围均是相互独立的。

知识产权客体具有共享性，不同国家、地区可彼此独立地在同一时间，基于各自立法对同一智力成果设定不同内容或不同类别的知识产权，该智力成果上的知识产权必须分别单独适用各具体的“权利登记地法”或“权利主张地法”，同一智力成果上的知识产权在同一时间因地域不同而呈不同样态。

知识产权的地域性作为一种权利特征不能混同于法律的地域效力——各国物权法也有相应的地域效力，但物权却没有地域性的特点，因为任何有体物都不具有共享性，不同国家、地区不可能同一时间对同一个有体物设定物权。

随着经济的全球化和知识产权制度的国际化，知识产权发生域外效力已经成为可能。

例如，美国商标法可以在美国领土之外适用。

该法授予人们对任何国家依法管理的商业活动中不当使用注册商标者提起民事诉讼的权利。

美国还通过《1974年贸易法》第三百零一条和“特别301条款”，将贸易与知识产权挂钩，使其行政部门能够通过单方面贸易报复的威胁来调整完全发生在美国领土之外的行为。

另外，一系列保护知识产权国际公约的签订，也使得知识产权的立法日益呈现出一体化趋势。

Trips被认为是世界上第一个规定了有关保护知识产权国际义务的条约。

《专利合作条约》（PCT）中则明确规定了“地区专利”的存在，该专利由若干缔约国组织的政府间机关授予，能在一个以上的缔约国发生效力。

<<知识产权基础教程>>

编辑推荐

《知识产权基础教程(第2版)》：全国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

<<知识产权基础教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